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之回报 A 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金鹰持久回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内，每满半年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将对回报 A 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回报 A 的基金份额本次折算基准日与其开放日为同一天，即 2014 年 9 月 5 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回报 A 所有份额。

三、折算频率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半年折算一次。

四、折算方式

折算日日终，回报 A 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回报 A 份额数按照折算比例相应增减。

回报 A 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回报 A 折算比例 = 折算日折算前回报 A 基金份额净值 / 1.000

回报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 = 折算前回报 A 的份额数 × 回报 A 折算比例

回报 A 经折算后的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第 3 位及第 3 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回报 A 在开放日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将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 8 位，由此计算得到的回报 A 的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 8 位。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回报 A 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折算日折算前回报 A 基金份额净值、回报 A 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014年9月3日